

刑事司法论坛

陈光中◆主编

Criminal Justice
Forum

第2辑

THE SECOND COLLECTION

特稿

· 改革开放30年的刑事诉讼法学 / 陈光中 罗海敏

专题研讨

· 论司法权威及其确立 / 谭世贵

实务研究

· 律师执业权利保障的多维视角
——我国律师执业现状的调查报告 / 卞建林 程滔 封利强

外国法

· 论德国强制起诉程序 / 宋玉琨

案例研究

· 程序正义：被追诉人应得其所得
——评“杨佳袭警案” / 汪海燕

时论与随笔

· 法律的躯壳与灵魂
——从央视女记者被拘案谈起 / 灵子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刑事司法论坛（第2辑）

主 编 陈光中

副主编 张建伟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刑事司法论坛. 第2辑/陈光中主编. —北京: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09. 4

ISBN 978 - 7 - 81139 - 530 - 3

I. 刑… II. 陈… III. 刑法—研究—中国—丛刊 IV. D924. 04 - 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62591 号

刑事司法论坛 (第2辑)

XINGSHISIFA LUNTAN (DI ER JI)

主编 陈光中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泰锐印刷厂

版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次

印 张: 16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 295 千字

ISBN 978 - 7 - 81139 - 530 - 3/D · 438

定 价: 35.00 元

网 址: www.eppsup.com.cn www.poreclub.com.cn

电子邮箱: cpep@public.bta.net.cn zbs@cpps.edu.cn

营销中心电话 (批销): (010) 83903254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邮购): (010) 83903253

读者服务部电话 (书店): (010) 83903257

教材分社电话: (010) 83903259

公安图书分社电话: (010) 83905672

法律图书分社电话: (010) 83905637

公安文艺分社电话: (010) 83903973

杂志分社电话: (010) 83903239

电子音像分社电话: (010) 83905727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卷首语

春天来了，草儿绿了，花儿红了，《刑事司法论坛》（第2辑）出版了！

正当我们为本辑写《卷首语》之际，一个惨案发生了。据报载：2009年3月8日，还在读高中的徐梗荣猝死在陕西省丹凤县公安局。徐梗荣两个手腕有明显环状伤痕，甚至表皮都翻了出来；头部有淤血并出现水肿；肠子里有一段是乌黑的，胃里液体呈糊状，不知道几天没有进食；大腿内部两侧有淤青，里面全都是血。徐梗荣是因涉嫌杀害一个女同学被警察带走审讯的，带走的第二天，他供认了“作案经过”，过了没几天，他死在警察手上。那几天发生了什么，尸体自会说话，不必我们在此妄加揣测，何况还有一位叫做吴明的同学因被认作徐梗荣的同伙也经受了一番“修理”，他讲出自己的遭遇让人们了解到事实的真相。

徐梗荣事件一经媒体披露，舆论哗然。丹凤县公安局主管刑侦工作的纪委书记被刑事拘留，“纪委书记”在这个事件中成为很讽刺的职称；不久，又有刑警队长被立案调查。

这样的事件，过去都被当做个别人的不当行为，几乎都不把它归因于有关制度的缺陷。现在呢？

在春天里，发生这样的事件，我们在震惊之余，想到的是，我们应当怎样汲取教训，相应的制度应当作怎样的改革，学术研究应当怎样关注现实、关心民瘼，正视那些仍然存在、没有得到真正解决的问题。

思考着我们作为刑事法学者的使命。

言归正传，让我们浏览一下本辑《刑事司法论坛》。

我国改革开放，使法学枯木逢春。法学学者们笔耕舌辩，使各个法学学科的研究和交流呈现繁荣景象。如今新时期法学发展走过了30年的路程，对这30年的发展历程作出总结和适当的评价，显然极有意义。在本辑中，我们推出陈光

中、罗海敏撰写的《改革开放30年的刑事诉讼法学》作为特稿，文章以翔实的资料叙述了我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的成就，对30年学术研究的特点进行了总结，并对今后几年我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作出展望，高屋建瓴，引领潮流。在“专题研讨”栏目中，我们登载了谭世贵撰写的《论司法权威及其确立》一文。我国司法权威之不立，本来不算新鲜事，只是近些年一系列案件折射出司法公信力不足，使人们注意到司法权威失落的严重状况，从理论上分析司法权威的含义，探讨确立司法权威的办法，是本文的主旨。郑未媚撰写的《论法院的职权》一文分为外国法院的职权和我国法院的职权两个部分，从案件审判、违宪司法审查、法律形成和抽象规则的制定、重大政治事件的司法介入等方面，多侧面论述了法院的应有职权和实有职权，对法院执行权、司法审查等若干相关理论问题也作出了分析。许身健撰写的《论律师职业的属性》一文，从现行律师法实际上将律师职业定位为自由职业者出发，指出律师职业的属性应当有三：自主性、职业性及适度商业性。宋赆撰写的《论审判范围与起诉范围的同一性》一文，从基本内容、效力及与我国刑事诉讼的关系分析了法院审判的对象必须与检察院起诉指控的对象保持同一的原理和原则，指出由刑事诉讼法对法院的审判对象作出明确规定，有效地约束和限制了刑事审判权的膨胀和扩张，对保障被告人人权非常有利。武小凤的《“上诉不加刑”原则在中国的立法及实践问题分析》和李忠诚的《检察官出席二审法庭若干问题探讨》都是就二审制度撰写的论文，前者着重探讨了司法实践中变相加刑的问题；后者就二审检察官与审判委员会的关系、阅卷时间进行探讨，还就一审公诉人能否出席二审法庭问题发表了自己的见解。瓮怡洁撰写的《论我国刑事赔偿的范围》一文，着重阐述人身权损害赔偿范围，对正在进行中的《国家赔偿法》的修改颇有参考价值。

近年来，实证研究方法受到重视，刑事法学界实证研究之风悄然吹起。我们专辟“实务研究”栏目，以反映部分研究成果。本辑收录卞建林、程滔、封利强撰写的《律师执业权利保障的多维视角——我国律师执业现状的调查报告》，该论文为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2005年度重大研究项目“依法治国与律师权利保障”课题研究成果。课题组采用发放调查问卷的形式，就律师的地位、作用、律师管理体制以及律师执业行为方面进行调研，对调研成果进行了分析，提出修改刑事诉讼法、完善律师权利保障制度的具体建议，值得一读。金轶、谭淼撰写的《未起诉事实与被害人知情权之保障——兼论“以案件为单位”原理》提出“以案件为单位”原理，并据此深入分析未起诉事实的法律性质及其对被害人的影响，最后探讨了检察机关保障被害人对未起诉事实的知情权的工作机制。同样，来自检察机关的李翊鉴于法学研究中在应然层面对疑罪的内涵、认定标准以及处理原则的研

究已经有了较为充分的进展,但以微观的视角、实证研究的方法审视疑罪不诉案件的证据问题还比较少,撰写了《疑罪不诉案件的证据问题实证研究》一文,试图结合检察实践对这一课题作出尝试性探讨,力求以务实的心态探求疑罪案件在证据领域所遭遇的困境以及可能进一步完善的途径。

在“外国法”栏目,我们刊载了宗玉琨的《论德国强制起诉程序》和初殿清的《美国刑事上诉程序述评》。前者介绍了德国强制起诉程序的历史沿革、立法现状和司法实践,后者介绍了美国上诉审查的范围及相关问题、禁止报复性量刑以及被害人与犯罪人调解,对于了解域外相关制度和对比观察我国刑事诉讼制度有所帮助。

“杨佳袭警案”是受到媒体广泛关注的案件,该案一审程序运作受到颇多非议,在“案例研究”一栏,我们登载了汪海燕就该案撰写的《程序正义:被迫诉人应得其所》,文章发人深省地指出:杨佳袭警案已经审结,杨佳也已被执行死刑,但是正义,尤其是程序正义是否实现,则继续留给生者思索。曾新华就女大学生黄静“华硕门”案撰写的《证据不足不起诉:在罪与无罪之间?》也及时抓住社会热点案件展开法理分析,具有一定深度。

在“时论与随笔”一栏,我们登载了两篇短文。灵子以央视女记者被拘案为话题,发表了《法律的躯壳与灵魂》一文,指出:“作为一种必然现象,任何法律制度都存在需要人们认知的两面:一方面是它的语言或文字表现形式,即它的躯壳;另一方面是它的内在精神。在理解和适用法律的时候,如果仅盯着法律的躯壳,难免止于机械论者的狭窄视阈,弄不好还会招致一个投机者的名声;如果只是一心追寻着法律的精神,则有可能疏忽一些基础性的工作,把问题简单化。看来,妥善之策是既应当准确掌握法律的条文规定,又应当准确把握法律规定的精神。”张建伟撰写的《中西钉子户考异》揭示了我国和德国“钉子户”事件折射的不同社会文化心理差异,那就是对法制的信赖与不信赖,这种信赖与不信赖显然是与司法的公信力密不可分的。

这些文章依次排列,井然有序,在报春花、桃花、玉兰花竞相开放的季节里,它们也显得有了几分生气。不过,法学文章不是用来进行美学欣赏而是要发挥经国济世的作用的,我们希望这些文章能够帮助改革和完善我国现有的刑事诉讼制度,使其发挥应有的作用。我们期盼法学学者们与其他力量一起共同努力,去革除刑事司法弊端,驱逐严冬,让春天留在这个领域。

目 录

特 稿

改革开放 30 年的刑事诉讼法学/陈光中 罗海敏	3
--------------------------	---

专题研讨

论司法权威及其确立/谭世贵	21
论法院的职权/郑未媚	35
论律师职业的属性/许身健	50
论审判范围与起诉范围的同一性/宋 贇	62
“上诉不加刑”原则在中国的立法及实践问题分析/武小凤	73
检察官出席二审法庭若干问题探讨/李忠诚	91
论我国刑事赔偿的范围/瓮怡洁	98

实务研究

律师执业权利保障的多维视角	
——我国律师执业现状的调查报告/卞建林 程 滔 封利强	115
未起诉事实与被害人知情权之保障	
——兼论“以案件为单位”原理/金 轶 谭 森	111
疑罪不诉案件的证据问题实证研究/李 翊	153

外国法

论德国强制起诉程序/宗玉琨	169
美国刑事上诉程序述评/初殿清	202

案例研究

程序正义:被追诉人应得其所得

——评“杨佳袭警案”/汪海燕

219

证据不足不起诉:在罪与无罪之间?

——从“华硕门”案说开去/曾新华

226

时论与随笔

法律的躯壳与灵魂

——从央视女记者被拘案谈起/灵子

241

中西钉子户考异/张建伟

244

稿约

247

特 稿

改革开放 30 年的刑事诉讼法学*

陈光中** 罗海敏***

目 次

- 一、刑事诉讼法学研究成果丰硕
- 二、刑事诉讼法学研究理论成就突出
- 三、刑事诉讼法学研究组织发挥重要作用
- 四、刑事诉讼法学研究队伍不断发展壮大
- 结语：刑事诉讼法学研究的经验与展望

1978 年 12 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 30 年，是解放思想、改革开放，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取得辉煌成绩的 30 年，是我国社会主义法制建设和法学研究取得显著成绩的 30 年，也是我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和刑事诉讼法制建设在互动中取得令人鼓舞的成就的 30 年。现就刑事诉讼法学研究 30 年的成就作一概括性的回顾。

* 本文已刊载于《现代法学》2009 年第 1 期，鉴于其影响较大，故重载于此辑，并作了个别修改。

** 中国政法大学终身教授。

*** 北京师范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院博士后研究人员，中国政法大学诉讼法学研究院讲师。

一、刑事诉讼法学研究成果丰硕

改革开放以来,刑事诉讼法学领域出版了一大批框架比较定型、内容比较成熟的教材。据粗略统计,1978年以后公开出版的中国刑事诉讼法学教材达200多个版本,其中影响较大的有张子培主编的《刑事诉讼法教程》、严端主编的《刑事诉讼法教程》、王国枢主编的《刑事诉讼法学》、程荣斌主编的《中国刑事诉讼法教程》、徐静村主编的《刑事诉讼法学》(上、下册)、陈光中主编的《刑事诉讼法》、樊崇义主编的《刑事诉讼法学》、崔敏主编的《刑事诉讼法教程》等^[1]。除了中国刑事诉讼法学教材以外,外国刑事诉讼法教材也多有问世,其中王以真主编的《外国刑事诉讼法学》、程味秋主编的《外国刑事诉讼法概论》、卞建林和刘玫所著的《外国刑事诉讼法》以及宋英辉、孙长永、刘新魁等著的《外国刑事诉讼法》较具代表性。^[2]在证据法学教材方面,先后出版逾60部。其中较有代表性的有:巫宇甦主编的《证据学》、陈一云主编的《证据学》、卞建林主编的《证据法学》、樊崇义主编的《证据法学》、裴苍龄所著的《新证据学论纲》、刘金友主编的《证据法学新编》、何家弘和刘品新所著的《证据法学》。^[3]从内容上来看,刑事诉讼法学教材经历了从单一性到多元化,从偏重法条注释到强调学理阐述的逐步发展过程。在形式上,刑事诉讼、证

[1] 所列教材按出版时间顺序排列:张子培主编:《刑事诉讼法教程》,群众出版社1982年版;严端主编:《刑事诉讼法教程》,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86年版;王国枢主编:《刑事诉讼法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程荣斌主编:《中国刑事诉讼法教程》,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徐静村主编:《刑事诉讼法学》(上、下册),法律出版社1997年版;陈光中主编:《刑事诉讼法》,北京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樊崇义主编:《刑事诉讼法学》,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崔敏主编:《刑事诉讼法教程》,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2] 所列教材按出版时间顺序排列:王以真主编:《外国刑事诉讼法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程味秋主编:《外国刑事诉讼法概论》,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卞建林、刘玫著:《外国刑事诉讼法》,人民法院出版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年版;宋英辉、孙长永、刘新魁著:《外国刑事诉讼法》,法律出版社2006年版。

[3] 所列教材按出版时间顺序排列:巫宇甦主编:《证据学》,群众出版社1983年版;陈一云主编:《证据学》,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卞建林主编:《证据法学》,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樊崇义主编:《证据法学》,法律出版社2001年版;裴苍龄:《新证据学论纲》,中国法制出版社2002年版;刘金友主编:《证据法学新编》,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何家弘、刘品新著:《证据法学》,法律出版社2004年版。

据方面的教材版本众多、风格各异,既有集体合作完成的,也有个人独立完成的;既有结合实际案例的,也有图文并茂的。这些教材不仅很好地满足了高等院校的教学之需,而且对理论及司法实务部门的研究工作具有相当重要的参考价值。

在专著方面,改革开放30年来出版的刑事诉讼法学专著呈逐年递增之势,从一开始的每年出版几部、十几部逐渐发展到现在每年出版几十部,其中不乏具有一定质量、一定深度的学术精品。据粗略统计,2005年、2006年和2007年出版的刑事诉讼法学专著数量均达到了90部以上。从内容来看,这些专著题材丰富、涉猎广泛,其中代表性专著包括:张子培、陈光中、张玲元等著的《刑事证据理论》,陈光中、沈国峰著的《中国古代司法制度》,陈光中主编的《外国刑事诉讼程序比较研究》,程荣斌主编的《检察制度的理论与实践》,王桂五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制度研究》,李建明著的《冤假错案》,崔敏、张文清主编的《刑事证据的理论与实践》,李心鉴著的《刑事诉讼构造论》,卞建林著的《刑事起诉制度的理论与实践》,左卫民著的《价值与结构——刑事程序的双重分析》,宋英辉著的《刑事诉讼目的论》,陶髦、宋英辉、肖胜喜著的《律师制度比较研究》,沈德咏著的《司法精要》,陈瑞华著的《刑事审判原理论》,熊秋红著的《刑事辩护论》,张慊、蒋惠玲著的《法院独立审判问题研究》,龙宗智著的《相对合理主义》,王敏远著的《刑事司法理论与实践检讨》,孙长永著的《侦查程序与人权——比较法考察》,孙谦著的《逮捕论》,谢佑平、万毅著的《刑事诉讼法原则——程序正义的基石》,陈光中主编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批准与实施问题研究》,锁正杰著的《刑事程序的法哲学原理》,杨宇冠著的《非法证据排除规则研究》,徐静村著的《21世纪中国刑事诉讼程序改革研究》,沈德咏著的《司法改革精要》,樊崇义主编的《诉讼原理》,谭世贵著的《中国司法原理》,顾永忠著的《刑事上诉程序研究》,叶青著的《刑事诉讼证据问题研究》,卞建林主编的《刑事证明理论》,朱孝清著的《职务犯罪侦查学》,陈瑞华著的《程序性制裁理论》,杨宇冠、吴高庆主编的《〈联合国反腐败公约〉解读》,汪海燕著的《刑事诉讼模式的演进》,张毅著的《刑事诉讼中的禁止双重危险规则论》,陈卫东著的《程序正义之路》,张建伟著的《司法竞技主义》,姚莉著的《反思与重构——中国法制现代化进程中的审判组织改革研究》,宋世杰著的《刑事审判制度研究》,汪建成著的《理想与现实——刑事证

据理论的新探索》,崔敏、陈存仪主编的《毒品犯罪证据研究》等。^[4]

在论文方面,发表数量也呈逐年增加的趋势。据不完全统计,《中国社会科学》、《法学研究》、《中国法学》等近40种有代表性的学术刊物在1978年至1988年共刊载刑事诉讼法学论文近900篇;1989年至1998年共刊载刑事诉讼法

[4] 所列专著按出版时间顺序排列。张子培、陈光中、张玲元等著:《刑事证据理论》,群众出版社1982年版;陈光中、沈国峰著:《中国古代司法制度》,群众出版社1984年版;陈光中主编:《外国刑事诉讼程序比较研究》,法律出版社1988年版;程荣斌主编:《检察制度的理论与实践》,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王桂五著:《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制度研究》,法律出版社1991年版;李建明著:《冤假错案》,法律出版社1991年版;崔敏、张文清主编:《刑事证据的理论与实践》,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李心鉴著:《刑事诉讼构造论》,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卞建林著:《刑事起诉制度的理论与实践》,中国检察出版社1993年版;左卫民著:《价值与结构——刑事程序的双重分析》,四川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宋英辉著:《刑事诉讼目的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陶髦、宋英辉、肖胜喜著:《律师制度比较研究》,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沈德咏著:《司法精要》,华艺出版社1997年版;陈瑞华著:《刑事审判原理》,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熊秋红著:《刑事辩护论》,法律出版社1998年版;张懋、蒋惠玲著:《法院独立审判问题研究》,人民法院出版社1998年版;龙宗智著:《相对合理主义》,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王敏远著:《刑事司法理论与实践检讨》,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孙长永著:《侦查程序与人权——比较法考察》,中国方正出版社2000年版;孙谦著:《逮捕论》,法律出版社2001年版;谢佑平、万毅著:《刑事诉讼法原则——程序正义的基石》,法律出版社2002年版;陈光中主编:《〈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批准与实施问题研究》,中国法制出版社2002年版;锁正杰著:《刑事程序的法哲学原理》,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杨宇冠著:《非法证据排除规则研究》,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徐静村著:《21世纪中国刑事诉讼程序改革研究》,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沈德咏著:《司法改革精要》,人民法院出版社2003年版;樊崇义主编:《诉讼原理》,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谭世贵著:《中国司法原理》,高等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顾永忠著:《刑事上诉程序研究》,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叶青著:《刑事诉讼证据问题研究》,中国法制出版社2003年版;卞建林主编:《刑事证明理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朱孝清著:《职务犯罪侦查学》,中国检察出版社2004年版;陈瑞华著:《程序性制裁理论》,中国法制出版社2004年版;杨宇冠、吴高庆主编:《〈联合国反腐败公约〉解读》,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汪海燕著:《刑事诉讼模式的演进》,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张毅著:《刑事诉讼中的禁止双重危险规则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陈卫东著:《程序正义之路》,法律出版社2005年版;张建伟著:《司法竞技主义》,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姚莉著:《反思与重构——中国法制现代化进程中的审判组织改革研究》,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宋世杰著:《刑事审判制度研究》,中国法制出版社2005年版;汪建成著:《理想与现实——刑事证据理论的新探索》,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崔敏、陈存仪主编:《毒品犯罪证据研究》,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

学论文 3000 余篇;1999 年至 2008 年 9 月共刊载刑事诉讼法学论文超过 4100 篇。^[5]在内容上,这些论文既有专门论述刑事诉讼法学、证据法学主题的,也有涉及检察学、律师学等其他学科的交叉研究成果的。在形式上,除了公开发行的法学期刊外,一些学术单位还定期出版“以书代刊”的图书,用以专门登载诉讼法学乃至刑事诉讼法学、证据制度方面的研究成果,如《诉讼法论丛》、《诉讼法学研究》、《证据学论坛》、《刑事诉讼与证据运用》、《刑事诉讼前沿研究》、《刑事司法论坛》等,这些刊物为刑事诉讼法学者交流学术观点、展示最新研究成果提供了更为广阔的平台。

二、刑事诉讼法学研究理论成就突出

(一) 刑事诉讼法学基础理论研究不断突破创新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刑事诉讼法学基础理论研究逐渐得到恢复,并不断取得突破和创新。学界对刑事诉讼法学诸多基本理论范畴进行了大胆而富有成效的研究,视野不断扩展,探索日益深入,理念不断更新,对立法、司法实务界的影响也日益彰显。30 年来,刑事诉讼法学基础理论研究集中于“目的论”、“构造论”、“公正论”、“真实论”、“效率论”以及“刑事和解理论”等范畴。

关于刑事诉讼目的,学界最初根据刑事诉讼法“惩罚犯罪,保护人民”的规定,认为刑事诉讼的目的就是准确、及时地查明案件事实,打击罪犯。随着人权保障意识的不断提高,一些学者提出了刑事诉讼应具有“惩罚犯罪”和“保障人权”双重目的的新论断,并在如何阐释“人权保障”的内涵方面进行了探索,也有学者主张刑事诉讼目的就是或主要是保障人权。总体而言,刑事诉讼双重目的性理论被学界和实务界多数人接受,单纯的犯罪惩治论已经无人主张。不过,人权保障的对象主要指被追诉人,抑或被追诉人与被害人并重,认识并不一致。

关于刑事诉讼构造,多数学者对我国过去采用所谓“超职权主义”诉讼构

[5] 刊物范围包括《中国社会科学》、《法学研究》、《中国法学》、《政法论坛》、《人民司法》、《人民检察》、《中外法学》、《中国司法》、《比较法研究》、《法制与社会发展》、《法学》、《法学评论》、《法学家》、《法律科学》、《法律适用》、《法商研究》、《现代法学》、《政治与法律》、《环球法律评论》、《法学杂志》、《河北法学》、《当代法学》、《中国刑事法杂志》、《金陵法律评论》、《北京大学学报》、《中国人民大学学报》、《华东政法学院学报》、《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国家检察官学院学报》、《甘肃政法学院学报》、《政法论丛》、《法学论坛》、《刑事法评论》、《诉讼法学研究》、《证据学论坛》、《诉讼法论丛》、《刑事诉讼与证据运用》、《刑事诉讼前沿研究》等。

造进行了反思与批判，认为应当同时吸收职权主义和对抗主义的合理因素，在此基础上才能建筑适合我国国情的刑事诉讼构造。学者们还认为，在完善我国刑事诉讼构造的过程中既要传承历史积淀下来的精华，如马锡五审判方式，也要积极引进国外的先进经验，这样才能形成既具中国特色又符合世界潮流的刑事诉讼构造。

司法公正，是刑事诉讼法学界持续关注的重要议题之一。通过不断的探索、反思、争鸣，过去“重实体、轻程序”的主张在理论上已不复存在，而代之以“实体公正与程序公正并重”、“程序优先”、“程序本位”等不同学说，其中“实体公正与程序公正并重”的学说已被政法领导机关的一些文件所认可。通过对公正问题的讨论，“程序公正的价值不仅仅限于保障实体公正、为实体公正服务，同时还具有独立的价值”以及“根据我国的实际情况，应当在观念上更加重视程序公正”等观点，已经成为学界共识。同时，为了确保诉讼程序公正，学界还进一步开展了对程序性违法、程序性裁判和程序性制裁等新课题的研究，从而推进了正当程序理论的研究深度。

围绕诉讼真实问题，刑事诉讼法学界掀起了参与人数众多、各派观点林立的热烈争鸣。传统的“客观真实论”受到了广泛质疑和挑战，形成了“客观真实论”、“法律真实论”、“客观真实与法律真实结合论”、“相对真实论”等多家学说。其中客观真实与法律真实结合论或两者有机统一论，已为有的政法机关文件和领导人讲话所认同。随着讨论的深入，在理论上逐步深入到了本体论、认识论、价值论等基础理论范畴，在制度规则上直接涉及证明标准的改革。在争鸣中，刑事证明标准具有层次性的观点逐渐得到多数学者认同。

关于“诉讼效率”，多数观点认为，它是诉讼中投入的司法资源与所取得成果之间的比例，而有别于“诉讼效益”（包括对结果社会效益的追求）。在司法公正与诉讼效率的关系上，则形成了“公正优先说”和“两者并重说”等不同观点。多数学者主张公正优先说。在如何提高诉讼效率的问题上，学者们就刑事简易程序、辩诉交易、普通程序简化审等程序完善与建构问题进行了广泛探索。虽然在具体问题上观点不一，但通过讨论，当代刑事诉讼要重视效率价值的追求已经成为学界的共识。

在构建和谐社会的背景下，刑事和解理论近年来受到学界的高度关注并开展了广泛的学术研讨，在多个地区进行了刑事和解的实证性试点研究工作。学者们一致认为，对于符合一定条件的刑事案件进行和解是实现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的具体体现，既有利于平衡刑事诉讼多元价值，也反映了和谐社会的内在要求。学界已提出从立法上将刑事和解作为刑事诉讼基本原则予以明确规定的

观点。

刑事诉讼法学者们围绕“目的论”、“构造论”、“公正论”、“真实论”、“效率论”以及“刑事和解理论”等范畴展开的深入研究,在很大程度上丰富、发展了我国刑事诉讼法学基础理论,同时对立法和司法实践产生了积极影响,有助于提高人权保障、司法公正特别是程序公正的意识,有助于促进在刑事司法改革和刑事诉讼法修改中进一步合理改革诉讼构造,正确处理“客观事实”与“法律事实”、公正与效率的关系,也积极顺应了使我国刑事诉讼法制朝更加符合和谐社会构建目标推进的时代要求。

(二) 刑事诉讼制度民主化、法治化研究日益深入

改革和完善符合我国国情的刑事诉讼制度,使之进一步民主化、法治化,一直是学界研究的主要内容之一。其中,侦查程序、起诉程序、审判程序、辩护制度、证据制度等领域是研究较为深入、成果较为集中的几个领域。

在我国,侦查程序不仅对案件终局形成起着基础性的作用,其中在处理追究犯罪与人权保障的关系方面也体现得最集中、最尖锐,而且我国侦查实践中存在的问题比较突出,因此侦查程序中的授权与限权问题成为学界讨论的热点。学者们普遍认为,一方面应当通过立法授权的方式进一步完善侦查机关的侦查手段,如明确规定特殊侦查手段的适用;另一方面更应当强调对侦查权行使的规范与制约,特别是对刑讯逼供等非法取证的遏制。

起诉方式和起诉裁量权是起诉程序研究中的重要内容。学界多数观点认为,应当对我国目前采用的移送有限证据资料的起诉方式予以改革,并提出了实行起诉书一本主义、卷宗移送等诸多改革路径。在起诉裁量问题上,多数学者主张扩大检察机关的起诉裁量权,提出了放宽酌定不起诉的条件、建立附条件起诉制度等建议。此外,学者们也围绕公诉审查方式、警检关系等其他有关起诉程序完善的热点问题展开了广泛探讨。这些研究,不仅为立法完善提供了理论支持,也直接推动了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在起诉实践中的贯彻与落实。

刑事审判程序在整个刑事诉讼程序中居于核心地位,刑事审判程序的改革与完善是刑事诉讼法学界长期关注的焦点,刑事一审程序与死刑复核程序是其中研究较为深入、成果较为突出的重要领域。其中,证人出庭难这一实践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成为学界研究热点,学者们通过深入研究,提出了完善我国证人作证制度的许多具体主张。在有关死刑复核程序的研究中,如何通过程序来控制死刑以落实我国“慎杀”和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是广大刑事诉讼法学者研究的重点,由此形成的诸多研究成果,为我国死刑复核程序的完善提供了理论导向。